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赵志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赵志宏	是	1,458.00	2017/4/14	2019/1/10	国信证券	14.36%

二、股东股份本次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同时接到赵志浩先生、袁学恩先生、陆金学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国信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延期购回股数（万股）	初始质押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延期购回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赵志浩	是	596.20	2017/4/14	2019/1/10	2019/4/11	国信证券	16.55%	延期
袁学恩	否	1,500.00	2017/4/14	2019/1/10	2019/4/11	国信证券	19.64%	延期
陆金学	否	501.20	2017/4/14	2019/1/10	2019/4/11	国信证券	17.06%	延期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赵志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01,523,3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3%；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82,890,197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81.65%，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4.15%。

2、截至本公告日，赵志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36,020,0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11,701,12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2.48%，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00%。

3、截至本公告日，袁学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6,381,9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4%；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43,828,08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7.38%，占公司股本总数的7.48%。

4、截至本公告日，陆金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9,373,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15,888,98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4.09%，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71%。

5、截至本公告日，赵志宏先生、赵志浩先生、袁学恩先生、陆金学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确认书》；
- 3、《股票质押回购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